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

粤农农办〔2019〕301号

关于印发《2019年全省植保植检和 农药管理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农业农村局，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为贯彻中央1号文件、全省乡村振兴战略工作推进会和全省农业农村局长会议精神，切实加强农作物病虫害疫情防控和农药监督管理，全力保障粮食稳定生产和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推动全省农业高质量发展，我厅制定了《2019年全省植保植检和农药管理工作要点》。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当地实际，切实抓好落实。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

2019年4月8日

2019 年全省植保植检和农药管理工作要点

2019 年，我省农作物病虫草鼠害呈偏重发生态势，重大植物疫情发生形势严峻，防病治虫保丰收和农药监管任务繁重。全省植保植检和农药管理工作要紧紧围绕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主线和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进一步健全植保植检和农药监管体系，压实农作物病虫疫情防控 and 农药生产、经营主体责任，突出抓好农药、检疫审批服务、监督检查以及农作物病虫疫情监测预警、绿色防控、统防统治和农药使用量负增长行动等工作落实，不断提高依法行政和科学管理水平，努力实现“虫口夺粮”保丰收和农药减量增效，助力农业绿色发展、乡村振兴，特制定本工作要点。

一、工作目标

1. 2019 年工作目标。全省农作物病虫害预报准确率达到 92% 以上，新发疫情处置率达到 100%，粮食作物和经济作物的病虫危害损失率分别稳定控制在 5% 以下和 8% 以下，力争将红火蚁、柑橘黄龙病、稻水象甲和香蕉枯萎病疫情蔓延速度控制在 1% 以下，确保重大病虫不大面积暴发成灾、重大植物疫情不恶性扩散蔓延。水稻病虫统防统治覆盖率达到 36% 以上、主要农作物病虫绿色防控覆盖率达到 30% 以上，水稻农药利用率达 39% 以上，农药使用量实现负增长。农药新登记同质化产品数量减少 20%，农药产品质

量抽检合格率达到90%以上，农药生产经营行为进一步规范，农药市场秩序良好，不发生重大农药生产、经营和使用安全事故。

二、加强重大病虫害防控，努力夺取粮食及重要农产品丰收

2. 抓好病虫害监测预警。完善重大病虫害监测网络，增加病虫害监测站点，完善监测预警设备，进一步提升粮食作物和岭南特色经济作物病虫害监测预警能力水平。完善“广东农业有害生物数字平台”，开发预报模块，深化多平台融合联通，落实数据网络直报，进一步提高数据质量。加强病虫害数据分析和趋势会商，用好“广东病虫害情报”微信公众号，多渠道发布预报预警信息，为现代农业产业发展提供高质量病虫害情报服务。

3. 加强重大病虫害防控。推动落实重大病虫害防控属地责任，及时完善防控指挥体系和工作机制。切实抓好水稻“两迁”害虫、稻瘟病、病毒病、果菜茶重大病虫害以及突发性生物灾害的应急防控，及时提出科学防控对策和综合防控措施，因地制宜开展重大病虫害防控示范，保障农业生产安全。

4. 创新推进病虫害绿色防控。结合现代农业产业园和“一村一品、一镇一业”建设，以水稻、荔枝、茶叶产业为重点，建设一批病虫害全程绿色防控示范基地，树立一批农业绿色发展技术融合推广的样板。推动各地建设形式多样的绿色防控示范区，集成一批主要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轻简化技术模式，引导更多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采用绿色防控技术装备，组织开展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统计评价，打响农产品绿色品牌，扩大绿色防控覆盖面

和影响力。

5. 大力推进专业化统防统治。依托各级财政重大病虫害防控项目，以新型农业生产经营主体为重点，扶持、培育和壮大一批统防统治服务组织，进一步提升重大病虫害防控社会化服务能力。为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项目提供统防统治技术支持，做好怀集、南雄两个产业园项目的统防统治工作。强化统防统治服务的宣传推广，举办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控技术培训班，召开病虫害绿色防控与统防统治融合推进现场会，做好对各地统防统治工作的指导服务。

6. 推进农药安全减量控害。开展高效低风险农药品种试验示范，建设一批果菜茶农药减量控害示范区，强化水稻、柑橘、荔枝（龙眼）等作物全程病虫害解决方案示范，带动全省推广高效植保机械和高效低风险农药。组织开展农药使用情况、植保机械保有量调查和水稻、蔬菜重大病虫害抗药性监测，指导农业生产者科学合理轮换用药，提高病虫害防治效果。

三、加强植物检疫监管，防范植物疫情恶性扩散蔓延风险

7. 强化疫情监测调查。贯彻执行《植物检疫条例》及配套规章制度，完善 250 个重大植物疫情阻截监测点设施装备，增加监测力量，明确重点监测对象和责任人，按照《农业植物疫情报告与发布管理办法》要求，及时报送疫情快报、月报和年报。重点加强红火蚁和水稻、柑橘、香蕉、瓜类等作物检疫性有害生物监测普查，密切关注梅州稻水象甲、惠州马铃薯帚顶病毒等新发疫情发展动态，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

8. 扎实推进重大疫情防控。强化政府主导、属地管理责任，健全重大疫情应急防控机制，加强部门协作和技术指导服务，因地制宜、分类施策，坚决铲除零星发生疫情，严格阻控局部发生疫情，系统综合治理大面积发生疫情。组织开展红火蚁春季、秋季防控和柑橘黄龙病统一防控行动，扶持茂名建设红火蚁综合治理县，在潮阳、梅县和新会等9个柑橘主产区开展柑橘黄龙病统防统治，分品种建设一批综合防控示范园。加强稻水象甲、马铃薯检疫性病害和国外引种疫情的阻截防控，一旦发现新疫情点，迅速组织封锁、控制和扑灭。

9. 开展检疫监督检查。组织实施农业植物及其产品检验，严格引种检疫审批、产地检疫、调运检疫制度落实，提升植物检疫监督管理水平。在全省范围内组织开展植物检疫专项执法检查活动，以农作物种子、种苗的违规引进（境外）、调运、销售为重点内容，以种子种苗繁育基地和生产企业为重点对象，开展县级自查、市级核查、省级联查活动，依法查处违规调运、销售种子种苗行为，确保农业生产用种安全。

10. 优化检疫审批服务。明确省、市、县农业农村部门植物检疫审批职责，按照中央和“放管服”的精神要求，规范国（境）外引种检疫审批、产地检疫、调运检疫流程和服务内容，强化网上申请、网上审批和电子证书发放等服务，及时公开办事指南和办结信息。做好“全国农业植物检疫信息化管理平台”的省级审核和管理工作，全面推行建立检疫证书二维码识别与信息追溯体

系。

四、强化农药行业监督指导，促进农药产业高质量发展

11. 强化农药行业指导。联合广东省农药专家组、南方农村报社开展行业调研，拟定广东省农药产业五年发展规划。引导企业合理生产，淘汰落后产能，鼓励兼并重组，避免盲目扩张和过度生产，促进农药结构优化、布局合理、品质提升、供需平衡，推动我省农药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和高质量发展。开展农药风险监测，控制同质化和高风险农药登记，大力推动高效、绿色防控农药产品研发和岭南特色小宗作物用药登记。

12. 依法依规承办许可审批。严把农药登记初审、生产和市场准入关，新设化学农药生产企业必须进入省级以上化工园区，落实限制使用农药定点经营制度。规范农药生产、农药经营许可制度，强化农药生产许可与生态环保、安全生产等规定的衔接，农药经营许可与农药使用和市场监管环节的衔接。完善广东省政务服务事项目录管理系统农药行政许可事项录入，严格执行办事指南规定的条件、流程、时限等要求，进一步规范行政审批。优化审批服务，积极推进网上申请、审批，加快农药无纸化行政审批服务进程。

13. 强化质量监督抽查。按照“双随机一公开”的要求，采取例行抽查、专项抽查、重点抽查相结合的方式，对企业生产及市场销售的农药产品进行质量监督抽查。对“黑名单”农药企业产品和生物农药添加化学农药、低毒农药添加高毒高风险农药、敌

草快等灭生性除草剂非法添加百草枯等违规情况进行重点抽查。

14. 强化市场监督检查。加强许可事项事中事后监管，实施专项检查行动，重点检查农药生产、经营条件是否符合，农药相关许可证件是否齐全，生产经营有关台账是否健全，标签二维码是否规范，是否违规生产经营使用禁限用农药，专供出口的农药是否在国内销售等，确保农药依法生产、规范经营、科学使用。依法严肃查处生产经营假冒伪劣农药、非法制售农药黑窝点、群众举报的农药案件、网上违规销售农药等行为。

15. 强化行业安全监管。严把农药安全生产源头关，组织开展农药安全生产检查，指导督促农药生产者、经营者、使用者提高安全生产意识，落实安全生产制度，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建立安全风险台账，强化风险管理，及时发现和消除安全隐患，确保农药生产安全，防范安全生产事故发生。推动现代农业产业园和“一村一品、一镇一业”等实施主体和果菜茶规模生产主体建立规范农药使用记录，加大违规使用高毒、高风险农药的查处力度。

16. 推进农药信息化管理。建设广东省农药数字监管平台，逐步构建覆盖生产、经营、使用全产业链的网络管理体系，定期调查统计农药生产销售使用情况，建立农药生产经营诚信档案并及时公布。加快构建农药生产、销售、使用信息和农药生产经营安全、作物药害报告制度，及时通报违规生产、销售、使用事件，逐步实现农药可溯源管理，提高信息化管理水平。

17. 开展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联合生态环境部门拟定《广东省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管理办法》，建立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机制。组织蔬菜产业重点县、产粮大县和新农村建设示范村等重点区域加快推进农药包装废弃物集中回收，指导韶关、惠州和湛江等市建设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示范县，以点带面，示范带动，逐步提高我省农药包装废弃物集中回收处置率。

五、强化支撑能力建设，提升工作履职能力

18. 加强植保植检队伍建设。贯彻《植物检疫条例》《农药管理条例》和“公共植保、绿色植保”理念，推进市县农业农村部门在新一轮机构改革后履行植保植检和农药管理工作职责，完善监督管理体系，配备相应的人员和条件，新增补一批专职农业植物检疫员和基层农作物植保员，提升履职能力。

19. 加强法律规章宣贯。根据国家层面即将出台的《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条例》，配合农业农村部制修订的《农作物病虫害分类管理办法》《植物检疫条例实施细则》《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管理办法》等规章，适时出台我省配套规章制度，并做好宣贯工作。举办农药管理、植物检疫和高效低风险新农药使用技术培训班，组织开展“全省植物检疫宣传月”和“农药使用量负增长宣传月”系列活动。

20. 开展关键技术开发研究。依托全国植保工程项目和省级乡村振兴战略项目实施，积极争取条件，推动小宗作物、岭南特色作物用药登记、开发，扶持壮大一批服务于现代化植保技术的专

业化服务组织。联合华南农业大学、广东省农科院等单位开展柑橘黄龙病、稻水象甲、稻瘟病、水稻病毒病、芒果病虫害、农区鼠害等监测防控和农药风险监测、减量控害等方面技术研究，提升我省重大病虫害疫情防控技术支撑能力。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农业农村部种植业管理司（农药管理司）。

排版：廖丽萍

校对：温锦君
